**关于提交本学期硕士、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申请的通知**

为了做好本学期研究生学位论文的答辩工作，请本学期拟申请硕士、博士学位论文答辩者将以下申请材料以年级为单位由班长交至学院研究生办公室，由学院初审后上报学校进行申请者资格审核。

根据学校研究生院的通知要求，研究生导师作为研究生培养质量的第一负责人，应依据本专业培养方案及研究生个人培养计划，对拟毕业研究生的学业完成情况（课程成绩、科研工作、论文发表等）及学位论文质量进行初审，经导师初审合格者提交学院答辩申请。

硕士：《硕士学位论文答辩申请书》

博士：《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申请书》、《博士研究生在读期间科研和奖励情况表》以及与表格中相对应的在学期间第一作者正式发表的论文原件（不符合培养方案毕业要求的论文不需提交，已投稿被接收但未正式刊出的论文清样无效）、符合规定数量的SCI、EI收录检索报告。

《前沿讲座考核表》（应符合培养方案规定的数量要求，导师在封面上打上成绩并签字，已经从班级统一提交的不用再交）

上述申请材料由各毕业班班长于3月12日(星期三)下午5:00前交至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将由学院毕业审核领导小组开展进行申请答辩资格审核工作。未能按时毕业博士研究生应同一时间提交《山东大学研究生延长学习年限申请表》。

（所填表格均在研究生院常用表格中下载，并需导师签字同意）

特别说明：

一、申请毕业研究生于**3月11日前**登陆管理系统，在“毕业和学位管理”中点击“提交毕业申请”。申请完成后，请通过“查看毕业及学位状态”确认是否申请成功，并查看后续审批状态。（说明：博士研究生需在3月13日提交小论文原件，研究生秘书先初审通过后，才能继续下一步的提交毕业申请操作。）

二、学校将对拟毕业博士研究生论文发表情况进行公示，请本次拟毕业博士研究生于**3月13日前**在“个人信息管理-学生表现信息-发表论文”功能中认真填写个人论文发表情况,务必保证论文信息准确性。管理系统中的所有用户均可登陆系统在“毕业和学位管理—查看申请学位论文发表情况”功能中查看拟毕业博士研究生论文发表情况。

之前通过系统申请毕业没有通过的研究生，需按照毕业申请流程重新申请。

三、已出国研究生申请答辩程序

完成培养方案并达到答辩要求的已出国研究生提出书面申请，填写《出国留学研究生答辩申请表》（研究生院网站“培养工作”—“表格下载”—“培养管理”处下载），经导师、培养单位审核同意后，汇总报研究生院培养办。研究生院审批通过后开启网上管理系统答辩申请后研究生可网上填写相关毕业申请信息。

具体时间：

出国研究生请于**3月10日上午12：00之前**将书面申请、《出国留学研究生答辩申请表》（导师签字）提交至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学院审核后汇总《出国留学研究生申请答辩人员汇总表》连同个人书面申请、审批材料务必于3月10日下午上报研究生院。

按照学校通知要求，超过时间将不再办理相关审核手续。

详情链接：

学校研究生院通知

<http://www.grad.sdu.edu.cn/getNewsDetail.site?newsId=27a96970-ebb5-40e0-b2f0-df57866629cc>